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6
合并资产负债表	7-8
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合并利润表	11
公司利润表	12
合并现金流量表	13
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1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7-18
财务报表附注	19-125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26）第 04635 号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晟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晟新材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晟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资产处置收益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5.49 资产处置收益”及“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所述，公司本期完成了被征收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验收交接工作，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17,539.97 万元，占公司本期合并利润总额的 393.15%。由于征收事项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金额重大，且公司管理层在确认资产处置收益时需要运用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征收事项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资产处置收益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获取并核对天晟新材与房屋征收部门签订的征收协议、天晟新材收到的《房屋交接单》、征收补偿款回单、三方监管协议等文件，核对征收协议主要条款约定，并对照房屋交接单、征收款回款情况，了解征收协议主要条款的履行情况；

(2) 实地查看被征收资产状况，了解天晟新材征收事项的实施情况；

(3) 与天晟新材管理层沟通，进一步了解征收事项的实施情况，以及天晟新材管理层对被征收资产控制权转移的判断及依据；

(4) 与房屋征收部门沟通，了解征收协议主要条款的履行情况、被征收资产的移交情况等；

(5) 与抵押权人沟通，了解被征收资产的抵押情况、抵押权人对天晟新材本期开展征收工作及开展过程的知悉与认可情况以及抵押权人对被征收资产抵押解除的审批情况等；

(6) 获取并核实天晟新材本期征收事项的期后情况，包括征收款的收取情况、被征收资产抵押解除以及被征收资产产权证变更注销等情况，验证被征收资产产权过户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7) 获取并核对天晟新材本期与征收事项对应的资产处置收益确认相关的账务处理记录，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分析判断天晟新材在被征收资产移交确认时点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的合理性、账务处理的恰当性。

(二)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天晟新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3.31 收入”及“5.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天晟新材主要从事高分子发泡材料及功能性应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4,473.99 万元。由于收入为天晟新材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天晟新材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天晟新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天晟新材销售合同样本，对照天晟新材业务模式及合同条款等具体情况，结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

(3) 获取天晟新材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据、运输单据、签收单、报关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对账单等资料；

(4) 获取并核对天晟新材本期各类型产品收入及毛利情况，分析本期收入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判断其合理性；

(5) 选取样本，对本期销售客户交易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从发出到客户签收涉及的单证中所记录的时间节点，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三)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天晟新材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3.11 金融工具”及“5.3 应收账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晟新材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7,401.32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4,823.79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77.53 万元。

天晟新材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天晟新材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测算管理层坏账准备计算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6) 检查应收账款本期回款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结合应收账款函证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天晟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晟新材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晟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晟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晟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晟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晟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晟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7日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91,108,206.99	40,104,67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2	460,653.02	801,782.77
应收账款	5.3	125,775,329.49	201,977,159.80
应收款项融资	5.4	4,737,241.38	10,324,768.46
预付款项	5.5	4,170,509.48	5,395,856.33
其他应收款	5.6	109,068,124.03	5,734,546.86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5.7	56,743,228.23	66,069,342.93
其中：数据资产	-	-	-
合同资产	5.8	192,776.03	2,385,668.02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9	16,685,806.14	33,846,913.20
流动资产合计	-	408,941,874.79	366,640,708.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10	33,432,517.47	5,313,975.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1	177,361,984.18	305,898,222.86
在建工程	5.12	5,759,792.21	12,236,128.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5.13	20,341,916.59	13,918,256.89
无形资产	5.14	39,772,128.07	92,509,685.35
其中：数据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其中：数据资产	-	-	-
商誉	5.15	-	-
长期待摊费用	5.16	12,335,078.87	10,424,09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	16,611,365.35	41,886,312.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	8,132,958.97	5,096,472.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13,747,741.71	487,283,146.64
资产总计	-	722,689,616.50	853,923,855.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	289,947,429.98	393,154,355.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5.21	6,569,724.07	-
应付账款	5.22	92,378,761.66	160,055,592.2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5.23	2,011,280.67	3,267,859.66
应付职工薪酬	5.24	18,062,744.43	17,311,074.31
应交税费	5.25	7,595,688.87	9,031,597.52
其他应付款	5.26	62,433,677.50	41,700,379.17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7	117,534,224.23	70,358,806.10
其他流动负债	5.28	745,498.76	2,523,347.51
流动负债合计	-	597,279,030.17	697,403,011.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9	-	36,066,000.02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5.30	16,030,151.93	10,709,691.26
长期应付款	5.31	44,460,709.82	47,096,619.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5.32	177,316.67	2,204,927.66
递延收益	5.33	1,330,000.00	9,624,752.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	2,856,083.68	936,750.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4,854,262.10	106,638,741.07
负债合计	-	662,133,292.27	804,041,752.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4	325,984,340.00	325,984,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5.35	827,706,950.25	827,706,950.2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5.36	7,651,887.51	8,595,985.26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37	14,552,287.53	14,552,287.53
未分配利润	5.38	-1,111,018,080.27	-1,124,075,158.62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4,877,385.02	52,764,404.42
少数股东权益	-	-4,321,060.79	-2,882,30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0,556,324.23	49,882,102.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722,689,616.50	853,923,855.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161,104.10	145,77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7.1	15,389,887.01	32,976,041.18
应收款项融资	-	-	203,027.14
预付款项	-	698,482.50	1,665,879.84
其他应收款	17.2	327,012,370.23	174,954,042.2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2,560,197.32	2,609,522.94
其中：数据资产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346,686.01	348,367.03
流动资产合计	-	346,168,727.17	212,902,659.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7.3	311,554,911.26	333,739,22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25,716,362.40	154,800,418.88
在建工程	-	193,778.56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	3,836,659.21	52,579,143.60
其中：数据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其中：数据资产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381,113.3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0,925,86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42,682,824.78	572,044,649.11
资产总计	-	688,851,551.95	784,947,308.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11,351,393.88	289,380,853.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8,388,974.23	50,583,405.86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93,071.83	92,939.09
应付职工薪酬	-	4,755,491.27	4,094,911.34
应交税费	-	1,533,371.19	1,845,541.72
其他应付款	-	261,353,253.95	285,121,145.64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6,490,671.23	57,796,671.23
其他流动负债	-	12,099.34	12,082.08
流动负债合计	-	563,978,326.92	688,927,55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1,132,262.51
递延收益	-	-	7,714,46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8,846,727.35
负债合计	-	563,978,326.92	697,774,277.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325,984,340.00	325,984,34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831,079,354.60	831,079,354.6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4,552,287.53	14,552,287.53
未分配利润	-	-1,046,742,757.10	-1,084,442,951.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4,873,225.03	87,173,030.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688,851,551.95	784,947,308.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9	448,188,502.16	531,198,867.82
减：营业成本	5.39	350,661,518.92	416,614,245.41
税金及附加	5.40	7,469,653.43	8,660,125.40
销售费用	5.41	22,272,203.89	25,820,202.72
管理费用	5.42	84,583,355.66	77,052,777.40
研发费用	5.43	10,070,047.83	11,865,184.34
财务费用	5.44	41,348,597.58	39,958,215.06
其中：利息费用	-	41,287,801.20	39,678,668.70
利息收入	-	51,207.60	164,088.27
加：其他收益	5.45	9,259,390.37	2,728,226.07
投资收益	5.46	-10,436,379.07	-477,559.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2,401,653.78	-1,285,128.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5.47	-35,801,162.75	1,696,472.67
资产减值损失	5.48	-14,896,652.66	-18,727,283.92
资产处置收益	5.49	171,719,168.51	22,305.59
二、营业利润	-	51,627,489.25	-63,529,721.46
加：营业外收入	5.50	1,317,251.42	663,957.78
减：营业外支出	5.51	8,331,286.71	3,277,035.47
三、利润总额	-	44,613,453.96	-66,142,799.15
减：所得税费用	5.52	32,995,134.53	-6,001,808.53
四、净利润	-	11,618,319.43	-60,140,990.6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	11,618,319.43	-60,140,990.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3,057,078.35	-58,651,825.17
2.少数股东损益	-	-1,438,758.92	-1,489,165.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3	-1,301,460.82	811,19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1,301,460.82	811,199.6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301,460.82	811,199.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301,460.82	811,199.65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0,316,858.61	-59,329,790.97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1,755,617.53	-57,840,625.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38,758.92	-1,489,165.45
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401	-0.179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401	-0.17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4	23,650,315.53	52,881,007.60
减：营业成本	17.4	19,430,910.10	39,609,729.52
税金及附加	-	2,563,457.23	3,709,608.47
销售费用	-	238,057.09	522,115.31
管理费用	-	39,731,908.80	32,317,525.05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	28,238,020.38	29,995,305.67
其中：利息费用	-	28,742,454.75	29,583,267.52
利息收入	-	598.64	34,572.12
加：其他收益	-	7,941,115.92	1,353,836.59
投资收益	17.5	7,600,869.71	23,714,871.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2,399,130.29	-1,285,128.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信用减值损失	-	5,720,873.75	20,694,100.59
资产减值损失	-	-52,462,408.43	-34,483,831.94
资产处置收益	-	170,526,576.38	-
二、营业利润	-	72,774,989.26	-41,994,299.75
加：营业外收入	-	0.01	250,090.08
减：营业外支出	-	4,148,932.41	10,569.42
三、利润总额	-	68,626,056.86	-41,754,779.09
减：所得税费用	-	30,925,862.31	-30,925,862.31
四、净利润	-	37,700,194.55	-10,828,916.7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	37,700,194.55	-10,828,916.7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7,700,194.55	-10,828,916.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29,097,649.08	712,319,617.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30,837.06	1,072,819.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1	4,830,008.70	15,585,67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4,858,494.84	728,978,11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76,062,203.18	622,414,050.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1,143,008.48	103,936,17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2,223,584.07	33,438,75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2	45,299,643.36	38,641,274.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4,728,439.09	798,430,25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869,944.25	-69,452,143.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3,525,048.79	28,613,071.9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904,163.53	746,205.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4,906,232.11	108,7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5.2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9,335,444.43	29,468,017.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7,195,137.16	18,814,340.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6,697,549.69	34,866,585.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3	1,324,925.3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5,217,612.21	53,680,92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4,117,832.22	-24,212,90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45,400,000.00	461,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4	71,550,000.00	296,730,61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16,950,000.00	757,830,617.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47,800,000.00	485,569,716.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6,683,980.36	31,456,71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5	111,076,587.28	290,523,20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85,560,567.64	807,549,63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8,610,567.64	-49,719,01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46,279.68	230,417.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5,391,040.65	-143,153,64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7,194,070.85	180,347,72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	82,585,111.50	37,194,070.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3,777,494.77	190,492,66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39,365,097.38	1,074,753,34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73,142,592.15	1,265,246,00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3,408,970.50	314,248,420.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7,649,318.61	15,111,28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568,944.23	4,665,68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43,230,166.36	830,226,77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97,857,399.70	1,164,252,16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4,714,807.55	100,993,843.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2,979,650.00	2,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2,979,650.00	2,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68,182.56	93,74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668,182.56	93,74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0,311,467.44	-91,142.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61,900,000.00	291,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000,000.00	67,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3,900,000.00	358,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39,800,000.00	338,750,00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8,504,309.47	22,079,92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271,715.53	100,105,44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19,576,025.00	460,935,37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5,676,025.00	-102,035,370.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9,365.11	-1,132,66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4,344.90	1,277,013.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4,979.79	144,344.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27,706,950.25	-	8,595,985.26	-	14,552,287.53	-1,124,075,158.62	-	52,764,404.42	-2,882,301.87	49,882,10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	-	-	827,706,950.25	-	8,595,985.26	-	14,552,287.53	-1,124,075,158.62	-	52,764,404.42	-2,882,301.87	49,882,10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	-	-	-	-	-	-944,097.75	-	-	13,057,078.35	-	12,112,980.60	-1,438,758.92	10,674,22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01,460.82	-	-	13,057,078.35	-	11,755,617.53	-1,438,758.92	10,316,858.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357,363.07	-	-	-	-	357,363.07	-	357,363.0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357,363.07	-	-	-	-	357,363.07	-	357,363.07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27,706,950.25	-	7,651,887.51	-	14,552,287.53	-1,111,018,080.27	-	64,877,385.02	-4,321,060.79	60,556,32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29,660,156.40	-	7,784,785.61	-	14,552,287.53	-1,065,423,333.45	-	112,558,236.09	-1,393,136.42	111,165,09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	-	-	829,660,156.40	-	7,784,785.61	-	14,552,287.53	-1,065,423,333.45	-	112,558,236.09	-1,393,136.42	111,165,09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	-	-	-	-1,953,206.15	-	811,199.65	-	-	-58,651,825.17	-	-59,793,831.67	-1,489,165.45	-61,282,99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811,199.65	-	-	-58,651,825.17	-	-57,840,625.52	-1,489,165.45	-59,329,790.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953,206.15	-	-	-	-	-	-	-1,953,206.15	-	-1,953,206.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27,706,950.25	-	8,595,985.26	-	14,552,287.53	-1,124,075,158.62	-	52,764,404.42	-2,882,301.87	49,882,102.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31,079,354.60	-	-	-	14,552,287.53	-1,084,442,951.65	87,173,03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	-	-	831,079,354.60	-	-	-	14,552,287.53	-1,084,442,951.65	87,173,030.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37,700,194.55	37,700,19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7,700,194.55	37,700,194.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31,079,354.60	-	-	-	14,552,287.53	-1,046,742,757.10	124,873,225.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33,032,560.75	-	-	-	14,552,287.53	-1,073,614,034.87	99,955,15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325,984,340.00	-	-	-	833,032,560.75	-	-	-	14,552,287.53	-1,073,614,034.87	99,955,15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	-	-	-	-1,953,206.15	-	-	-	-	-10,828,916.78	-12,782,12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0,828,916.78	-10,828,91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953,206.15	-	-	-	-	-	-1,953,206.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984,340.00	-	-	-	831,079,354.60	-	-	-	14,552,287.53	-1,084,442,951.65	87,173,030.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晟新材”、“公司”或“本公司”)

注册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办公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注册资本: 32,598.434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703606586Q

法定代表人: 吴海宙

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功能性应用产品、软质发泡材料产品及硬质发泡材料产品等。

本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在 2025 年内制订并采取了包括推进公司征收事项、调整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专注于主营业务板块经营发力、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加强应收款项回收、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未决诉讼等措施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随着上述改善措施的稳步实施, 公司 2025 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05.71 万元, 扭亏为盈, 2025 年末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91.62%, 有息债务规模下降至 45,396.45 万元, 货币资金余额提升至 9,110.82 万元, 财务状况已得到改善。但由于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仍处于高位, 流动性风险依然存在。本期现有财务状况存在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和情况。

为此, 公司董事会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 结合公司经营形势及财务状况, 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 并制定了拟采取的改善及应对措施, 主要包括:

1、积极推进实施定增计划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6 年 1 月 16 日, 公司发布《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配套细则。定增计划中, 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300.00 万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或补充流动资金。激励计划中, 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总计 2,000 万股, 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为 3.24 元/股。

公司将积极推进实施上述定增计划及激励计划, 通过实施定增计划, 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有所下降, 偿债能力得到提高, 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减少财务风险和经营压力,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增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此外, 激励计划的实施, 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储备, 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并充分调动管理者和重要骨干的积极性, 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和业务骨干, 维持并强化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2、持续落实经营战略调整

公司已逐步落实经营战略调整, 调整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专注于主营业务板块经营发力, 对部分长期亏损或盈利能力较弱的板块实施关停并转, 集中资源投向盈利能力强、增长潜力大的板块, 充分发挥公司产品优势, 积极开拓新领域、新客户、新市场, 提升公司营收规模及营收质量, 改善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公司本期已完成兴岳资本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处置转让, 已对部分长期亏损业务进行了大幅收缩, 停止接收新订单, 并加强收款管理及费用管控, 有效避免了其对集团战略资源的进一步蚕食。

与此同时, 公司已将经营重心及战略资源集中投向高分子发泡材料及功能性应用产品领域, 在本期因征收事项影响, 公司主动压缩部分订单及产能, 使得本期营收规模阶段性下滑, 规模效益减弱的背景下, 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已同比小幅增长, 改善措施已取得初步成效, 公司将持续落实经营战略调整。

3、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未决诉讼

对于公司面临的未决诉讼, 公司将始终采取积极措施应对, 针对公司作为被告方的未决诉讼, 公司已组织有关人员及代理律师, 采取措施应对相关诉讼, 并始终保留与原告方通过沟通协调的方式处理纠纷, 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 维赛新材诉公司因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损害责任纠纷案, 公司已于 2025 年 7 月收到胜诉判决, 有效规避了或有债务 8,020 万元。此项改善措施已得到有效实施, 公司将继续采取积极措施应对相关诉讼。

4、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 公司累计实现新增融资 41,740.00 万元, 累计偿还融资本息 58,022.91 万元。公司当前不存在贷款逾期偿还情况, 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此项改善措施已得到有效实施, 公司将继续保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上述改善措施具有可行性, 是否能够顺利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 公司通过采取以上改善措施, 能够维持本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是适当的。

2.3 其他

就本报告而言, 除特别指明以外, 下文中“本公司”、“公司”、“天晟新材”指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母公司”特指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祺晟合并”指常州新祺晟与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美利晟合并”指常州美利晟与其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昊天合并”指常州昊天与其直接和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并后的整体。

就本报告而言, 除特别指明以外, 下文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 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功能性应用产品、软质发泡材料产品及硬质发泡材料产品等。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重要的交易或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3.13 应收账款、3.16 存货、3.17 合同资产、3.25 长期资产减值、3.31 收入”等。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审计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下简称“本报告期”或“报告期”)。

3.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本期应收款项收回、转回、核销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预付账款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3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金额 \geq 3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或营业收入占比达 10%及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净资产 \geq 3000 万元或净利润 \geq 300 万元且正常经营的企业

如上述指标为负值, 以绝对值计算。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3.6.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7.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 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7.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 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 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 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 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 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7.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 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 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 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 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 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 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 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7.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 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 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 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 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

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7.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7.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7.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7.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7.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 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8.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1 金融工具

3.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 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 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

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 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3.11.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 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 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 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 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1.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 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 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 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租赁应收款。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

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 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 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5)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 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 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 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 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账款, 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 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 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付款人承诺到期付款的汇票, 存在违约风险	按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账款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5) 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 3.11.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未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 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 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付款人承诺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 存在违约风险	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6)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1.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以保证金、押金、员工代扣代缴费用、出口退税等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除组合 1、组合 2 之外的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7)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合同资产, 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合同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合同资产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相同账龄的合同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3.11.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 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 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 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 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 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 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 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 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11.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 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1.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12 应收票据

3.12.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3.13 应收账款

3.13.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3.14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15 其他应收款

3.15.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3.16 存货

3.16.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6.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6.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6.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对在建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 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 应提取跌价准备, 并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跌价准备冲减合同成本。公司对工程项目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17 合同资产

3.17.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3.17.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3.18 持有待售资产

3.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 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 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 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 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8.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 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3.19 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本附注“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投资方都按照

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3.1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 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 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3.21 固定资产

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10	4.75-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10	19.00-4.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10	24.25-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3-10	32.33-4.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10	31.67-4.50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主要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工程项目	工程建设完毕, 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验收条件, 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 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

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4 无形资产

3.24.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专有技术, 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本公司取得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使用寿命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本公司各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法定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有技术	5-10	资产发挥经济效益的时间	年限平均法
软件、商标	5-10	资产发挥经济效益的时间	年限平均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4.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25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3.2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改建、改良支出	收益期间按照直线法摊销	预计受益期间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收益期间按照直线法摊销	预计受益期间

3.27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8 职工薪酬

3.28.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 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8.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28.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8.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 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 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8.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8.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 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9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 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30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30.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30.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市场价值来估计所授予的股份的公允价值。

3.30.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限售期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30.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31 收入

3.31.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1.1.1 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和计量一般原则

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 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 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 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 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 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 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 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 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31.1.2 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和计量具体政策

公司功能性应用产品、软质发泡材料产品及硬质发泡材料产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具体政策如下:

产品境内销售: 在公司发出产品并取得产品出库单客户回签单后确认, 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后, 为收入确认时点; 产品境外销售: 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 取得提单,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商品控制权已转移。

3.32 合同成本

3.32.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 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 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是,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32.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3.32.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 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 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3 政府补助

3.33.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3.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33.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 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 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3.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 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也可以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 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 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 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3.35 租赁

3.35.1 租赁的识别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35.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 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 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 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 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 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 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 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 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 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 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 遵循以下原则: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 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进行后续折旧。

(5) 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 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 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 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 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1) 本公司自身情况, 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2) “借款”的期限, 即租赁期;

3) “借入”资金的金额, 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4) “抵押条件”, 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5) 经济环境, 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 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 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 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 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 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时,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35.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 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 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 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进行分配, 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 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 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 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5.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 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租赁资产, 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5.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附注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 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3.11 金融工具”。

3.36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7.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37.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4、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消费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1、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4、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1、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2、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3、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4、江苏和祺科技有限公司 5、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7、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江西昊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9、常州天晟和岳科技有限公司 10、常州新祺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
1、Composites USA LLC 2、Polyumac USA LLC 3、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适用所在地法律规定的所得税税率

4.2 税收优惠

4.2.1 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2005731), 有效期三年, 从 2025 年至 2027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05856), 有效期三年, 从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4.2.2 其他税收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关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5、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初余额系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余额系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 2025 年度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系 2024 年度发生额。若无特别说明,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一致。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36,383.48
银行存款	84,534,482.92	40,064,165.02
其他货币资金	6,573,724.07	4,121.8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 计	91,108,206.99	40,104,670.3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097,241.27	5,822,234.07

期末公司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中, 不存在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460,653.02	801,782.77
合 计	460,653.02	801,782.77

5.2.2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2.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	250,000.00
合 计	-	250,000.00

5.2.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000.00	100.00	53,346.98	10.38	460,653.02
其中:					
组合 1: 无风险银行承兑 票据组合	-	-	-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514,000.00	100.00	53,346.98	10.38	460,653.02
合 计	514,000.00	100.00	53,346.98	10.38	460,653.0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2,595.36	100.00	260,812.59	24.54	801,782.77
其中:					
组合 1: 无风险银行承兑 票据组合	-	-	-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1,062,595.36	100.00	260,812.59	24.54	801,782.77
合计	1,062,595.36	100.00	260,812.59	24.54	801,782.77

期末公司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14,000.00	53,346.98	10.38
合计	514,000.00	53,346.98	10.38

5.2.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	-	-	-	-	-
组合计提	260,812.59	53,346.98	260,812.59	-	-	53,346.98
合计	260,812.59	53,346.98	260,812.59	-	-	53,346.98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5.3 应收账款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288,373.34	145,677,067.24
1-2 年 (含 2 年)	24,474,795.59	2,198,650.89
2-3 年 (含 3 年)	4,208,096.10	15,496,718.03
3-4 年 (含 4 年)	14,288,369.50	64,682,856.64
4-5 年 (含 5 年)	63,974,004.28	130,072,428.06
5 年以上	162,779,541.74	56,530,554.43
小计	374,013,180.55	414,658,275.29
减: 坏账准备	248,237,851.06	212,681,115.49
合计	125,775,329.49	201,977,159.80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1,953,042.20	62.02	224,842,783.57	96.93	7,110,258.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060,138.35	37.98	23,395,067.49	16.47	118,665,070.86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42,060,138.35	37.98	23,395,067.49	16.47	118,665,070.86
合 计	374,013,180.55	100.00	248,237,851.06	66.37	125,775,329.4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4,227,671.93	42.02	154,227,671.93	88.52	2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0,430,603.36	57.98	58,453,443.56	24.31	181,977,159.80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40,430,603.36	57.98	58,453,443.56	24.31	181,977,159.80
合 计	414,658,275.29	100.00	212,681,115.49	51.29	201,977,159.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03,892,331.05	103,892,33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76,320,570.96	76,320,570.96	100.00	期后经营异常,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0,116,480.60	10,116,48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9,543,746.77	9,543,74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7,110,258.63	-	-	公司根据该款项在考虑一审判决影响后的违约风险敞口, 预测其可收回
客户 6	6,372,690.96	6,372,690.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5,644,665.60	5,644,66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2,700,000.00	2,700,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 9	2,415,000.00	2,415,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 10	1,920,929.37	1,920,929.37	100.00	对方对该款项存在重大争议,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1,554,708.75	1,554,708.75	100.00	公司多次发函催要剩余款项, 均无结果,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1,013,174.41	1,013,174.41	100.00	公司多次发函催要剩余款项, 均无结果,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3,348,485.10	3,348,485.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31,953,042.20	224,842,783.57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户 1	123,892,331.05	103,892,331.05	83.86	按照公司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计提
客户 2	10,116,480.60	10,116,48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9,543,746.77	9,543,74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7,110,258.63	7,110,258.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6,372,690.96	6,372,690.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5,644,665.60	5,644,66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2,700,000.00	2,700,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 8	2,415,000.00	2,415,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 9	1,554,708.75	1,554,708.75	100.00	公司多次发函催要剩余款项, 均无结果,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1,013,174.41	1,013,174.41	100.00	公司多次发函催要剩余款项, 均无结果,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3,864,615.16	3,864,615.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4,227,671.93	154,227,671.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612,711.06	5,633,790.03	5.44
1-2 年 (含 2 年)	21,590,920.86	4,271,129.71	19.78
2-3 年 (含 3 年)	3,202,662.30	924,761.68	28.87
3-4 年 (含 4 年)	804,732.30	482,300.39	59.93
4-5 年 (含 5 年)	3,202,513.79	2,436,487.64	76.08
5 年以上	9,646,598.04	9,646,598.04	100.00
合计	142,060,138.35	23,395,067.49	16.47

5.3.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54,227,671.93	78,241,500.33	7,144,806.93	475,568.04	-6,013.72	224,842,783.57
组合计提	58,453,443.56	-	35,050,275.99	-	-8,100.08	23,395,067.49
合计	212,681,115.49	78,241,500.33	42,195,082.92	475,568.04	-14,113.80	248,237,85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7,110,258.63	公司根据该款项在考虑一审判决影响后的违约风险敞口, 预测其可收回。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对方发生大额亏损, 资金短缺,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原已全额计提
合计	7,110,258.63		

5.3.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75,568.04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3,892,331.05	-	103,892,331.05	27.76	103,892,331.05
客户 2	76,320,570.96	-	76,320,570.96	20.39	76,320,570.96
客户 3	14,065,117.92	-	14,065,117.92	3.76	2,449,748.38
客户 4	10,116,480.60	-	10,116,480.60	2.70	10,116,480.60
客户 5	9,543,746.77	-	9,543,746.77	2.55	9,543,746.77
合计	213,938,247.30	-	213,938,247.30	57.16	202,322,877.76

5.4 应收款项融资

5.4.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4,737,241.38	10,324,768.46
合计	4,737,241.38	10,324,768.46

5.4.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7,241.38	100.00	-	-	4,737,241.38
其中:					
组合 1: 应收票据	4,737,241.38	100.00	-	-	4,737,241.38
组合 2: 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737,241.38	100.00	-	-	4,737,241.38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25,482.00	100.00	713.54	0.01	10,324,768.46
其中:					
组合 1: 应收票据	10,316,896.25	99.92	-	-	10,316,896.25
组合 2: 应收账款	8,585.75	0.08	713.54	8.31	7,872.21
合计	10,325,482.00	100.00	713.54	0.01	10,324,768.46

期末公司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票据	4,737,241.38	-	-
合计	4,737,241.38	-	-

5.4.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	-	-	-	-	-
组合计提	713.54	-	713.54	-	-	-
合计	713.54	-	713.54	-	-	-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4.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4.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33,911,430.74	-
合计	33,911,430.74	-

5.4.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5.5 预付款项

5.5.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69,009.48	99.96	5,386,501.39	99.83
1-2 年 (含 2 年)	1,500.00	0.04	6,664.94	0.12
2-3 年 (含 3 年)	-	-	2,690.00	0.05
3 年以上	-	-	-	-
合计	4,170,509.48	100.00	5,395,856.33	100.00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5.5.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845,494.50	20.27
供应商 2	655,262.00	15.71
供应商 3	239,557.02	5.74
供应商 4	221,000.00	5.30
供应商 5	203,298.05	4.87
合计	2,164,611.57	51.90

5.6 其他应收款

5.6.1 其他应收款汇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9,068,124.03	5,734,546.86
合 计	109,068,124.03	5,734,546.86

5.6.2 其他应收款

5.6.2.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6,121,423.88	4,031,860.76
1-2 年 (含 2 年)	3,752,902.77	3,288,041.87
2-3 年 (含 3 年)	911,053.15	26,072.00
3-4 年 (含 4 年)	26,072.00	5,043,600.00
4-5 年 (含 5 年)	5,033,600.00	525,240.05
5 年以上	1,995,557.63	1,682,102.49
小 计	117,840,609.43	14,596,917.17
减: 坏账准备	8,772,485.40	8,862,370.31
合 计	109,068,124.03	5,734,546.86

5.6.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征收补偿款	105,000,000.00	-
应收赔偿款	7,990,000.00	8,000,000.00
存出押金及保证金	2,691,184.90	4,350,583.44
关联方往来款	1,167,800.00	1,167,800.00
往来款	500,000.00	500,000.00
代扣代缴款	130,617.65	146,886.36
出口退税	14,447.25	233,984.88
备用金	-	58,784.91
其他	346,559.63	138,877.58
小 计	117,840,609.43	14,596,917.17
减: 坏账准备	8,772,485.40	8,862,370.31
合 计	109,068,124.03	5,734,546.86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被征收资产的验收移交工作, 剩余 10,500 万元征收尾款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支付至监管账户, 使得期末其他应收款大幅增长,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

5.6.2.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953,585.40	97.55	8,753,585.40	7.61	106,2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7,024.03	2.45	18,900.00	0.65	2,868,124.03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698,024.03	2.29	-	-	2,698,024.03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189,000.00	0.16	18,900.00	10.00	170,100.00
合计	117,840,609.43	100.00	8,772,485.40	7.44	109,068,124.0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22,370.31	68.66	8,822,370.31	88.03	1,2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74,546.86	31.34	40,000.00	0.87	4,534,546.86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4,574,546.86	31.34	40,000.00	0.87	4,534,546.86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14,596,917.17	100.00	8,862,370.31	60.71	5,734,546.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商 1	105,000,000.00	-	-	征收补偿款, 合理估计损失风险极低, 且期后已按征收协议约定收回
客商 2	4,990,000.00	4,990,000.00	100.00	对方不存在可执行资产
客商 3	3,000,000.00	1,800,000.00	60.00	按公司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 180 万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客商 4	1,167,800.00	1,16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5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长账龄预付款,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商	295,785.40	295,785.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4,953,585.40	8,753,585.4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商 1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对方不存在可执行资产
客商 2	3,000,000.00	1,800,000.00	60.00	按公司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 180 万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客商 3	1,167,800.00	1,16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4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长账龄预付款, 预计无法收回
客商 5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违约退出招标,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商	254,570.31	254,570.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22,370.31	8,822,370.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698,024.03	-	-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189,000.00	18,900.00	10.00
合计	2,887,024.03	18,900.00	0.6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000.00	-	8,822,370.31	8,862,370.3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8,938.21	-	-	18,938.21
本期转回	40,000.00	-	10,000.00	50,00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58,784.91	58,784.91
其他变动	38.21	-	-	38.21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900.00	-	8,753,585.40	8,772,485.40

5.6.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822,370.31	-	10,000.00	58,784.91	-	8,753,585.40
组合计提	40,000.00	18,938.21	40,000.00	-	-38.21	18,900.00
合计	8,862,370.31	18,938.21	50,000.00	58,784.91	-38.21	8,772,485.40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6.2.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8,784.91
合计	58,784.91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5.6.2.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 1	征收补偿款	105,0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10	-
客商 2	应收赔偿款	4,990,000.00	4-5 年 (含 5 年)	4.23	4,990,000.00
客商 3	应收赔偿款	3,000,000.00	1-2 年 (含 2 年)	2.55	1,800,000.00
客商 4	关联方往来款	1,167,800.00	5 年以上	0.99	1,167,800.00
客商 5	存出押金及保证金	835,321.24	1 年以内 (含 1 年)	0.71	
合计		114,993,121.24		97.58	7,957,800.00

5.6.2.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5.7 存货

5.7.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6,325,424.20	26,774,572.69	9,550,851.51	128,385,724.21	99,109,819.82	29,275,904.39
原材料	35,759,296.75	10,110,472.73	25,648,824.02	35,392,547.51	11,218,815.49	24,173,732.02
在产品	18,642,472.64	1,414,588.16	17,227,884.48	8,698,802.03	987,210.60	7,711,591.43
发出商品	3,457,036.04	-	3,457,036.04	2,215,266.44	-	2,215,266.44
委托加工材料	858,632.18	-	858,632.18	153,313.72	-	153,313.72
合同履约成本	-	-	-	2,539,534.93	-	2,539,534.93
合计	95,042,861.81	38,299,633.58	56,743,228.23	177,385,188.84	111,315,845.91	66,069,342.93

5.7.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9,109,819.82	4,639,820.30	-	-	76,975,067.43	-	26,774,572.69
原材料	11,218,815.49	2,209,011.35	-	-	3,317,354.11	-	10,110,472.73
在产品	987,210.60	878,743.63	-	-	451,366.07	-	1,414,588.16
合计	111,315,845.91	7,727,575.28	-	-	80,743,787.61	-	38,299,633.5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受本期征收搬迁影响, 公司集中清理了大部分长库龄存货, 使得本期存货账面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大幅下降。

5.8 合同资产

5.8.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38,993.07	46,217.04	192,776.03	4,160,622.76	1,774,954.74	2,385,668.02
合计	238,993.07	46,217.04	192,776.03	4,160,622.76	1,774,954.74	2,385,668.02

5.8.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 目	账面余额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合同资产	-3,921,629.69	到期转为应收账款
合 计	-3,921,629.69	

5.8.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993.07	100.00	46,217.04	19.34	192,776.03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38,993.07	100.00	46,217.04	19.34	192,776.03
合 计	238,993.07	100.00	46,217.04	19.34	192,776.03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60,622.76	100.00	1,774,954.74	42.66	2,385,668.02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	-	-	-	-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4,160,622.76	100.00	1,774,954.74	42.66	2,385,668.02
合 计	4,160,622.76	100.00	1,774,954.74	42.66	2,385,668.02

期末公司不存在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已施工项目未结算的收款权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质保金	238,993.07	46,217.04	19.34
合 计	238,993.07	46,217.04	19.34

5.8.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或转回	变动原因
质保金	-	1,728,737.70	-	到期转为应收账款
合 计	-	1,728,737.70	-	-

5.8.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5.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抵扣进项税额	9,089,437.30	5,422,987.95
短期债权投资	6,943,906.01	19,488,939.78
待摊费用	595,223.05	1,029,032.85
预缴企业所得税	57,239.78	232,282.70
定期存款	-	7,673,669.92
合 计	16,685,806.14	33,846,913.20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账面价值期 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四川贯凯新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	-	2,000,000.00	-	-2,523.49	-	-	-	-	-	1,997,476.51	-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 限公司	-	-	43,650,000.00	-	-11,082,696.53	-	-	-	-	-1,132,262.51	31,435,040.96	-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 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 公司	5,313,975.12	-	-	-	-1,316,433.76	-	-	-	3,997,541.36	-	-	3,997,541.36
合 计	5,313,975.12	-	45,650,000.00	-	-12,401,653.78	-	-	-	3,997,541.36	-1,132,262.51	33,432,517.47	3,997,541.36

说明 1: 四川贯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经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24MAEWLHLE0Y,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武汉市臻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 80%、20% 股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注册资本金 1,000.00 万元。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向其派驻董事, 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其确认为一项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核算。

说明 2: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根据一审判决结果补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并根据中铁轨道经审计的财务状况, 综合考虑上述案件的影响, 确认本期对中铁轨道的投资收益-11,082,696.53 元, 冲回期初已确认的预计负债 1,132,262.51 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说明 3: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本期经营活动已基本停滞,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本期计提了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为 0。

5.11 固定资产

5.11.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7,361,984.18	305,898,222.8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177,361,984.18	305,898,222.86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被征收资产的验收移交工作, 使得期末固定资产大幅减少,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

5.11.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9,679,603.68	213,910,641.90	2,979,086.11	81,603,860.97	728,173,192.6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20,850.28	12,611,686.16	702,102.12	3,010,820.94	28,545,459.50
(1) 购置	6,467.08	2,608,776.62	617,929.52	837,379.17	4,070,552.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2,214,383.20	10,331,267.94	88,318.58	2,181,044.45	24,815,014.17
(3) 外币折算项目	-	-328,358.40	-4,145.98	-7,602.68	-340,107.06
3.本期减少金额	233,943,899.53	43,955,981.33	104,098.58	5,234,748.76	283,238,728.20
(1) 处置或报废	233,943,899.53	40,787,839.66	104,098.58	5,234,748.76	280,070,586.53
(2) 转入在建工程	-	3,168,141.67	-	-	3,168,141.67
4.期末余额	207,956,554.43	182,566,346.73	3,577,089.65	79,379,933.15	473,479,923.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7,241,814.64	166,806,934.46	2,212,374.08	62,038,831.04	408,299,954.22
2.本期增加金额	16,725,531.50	6,940,195.54	286,716.50	2,266,145.41	26,218,588.95
(1) 计提	16,725,531.50	7,214,293.21	290,064.43	2,273,065.00	26,502,954.14
(2) 外币折算项目	-	-274,097.67	-3,347.93	-6,919.59	-284,365.19
3.本期减少金额	112,841,504.35	34,688,316.81	51,997.98	4,801,349.59	152,383,168.73
(1) 处置或报废	112,841,504.35	33,860,639.85	51,997.98	4,801,349.59	151,555,491.77
(2) 转入在建工程	-	827,676.96	-	-	827,676.96
4.期末余额	81,125,841.79	139,058,813.19	2,447,092.60	59,503,626.86	282,135,374.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969,338.47	-	12,005,677.11	13,975,015.58
2.本期增加金额	-	3,040,822.21	-	120,649.61	3,161,471.82
(1) 计提	-	3,040,822.21	-	120,649.61	3,161,471.82
(2) 其他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3,055,345.69	-	98,576.37	3,153,922.06
(1) 处置或报废	-	3,055,345.69	-	98,576.37	3,153,922.06
(2) 其他	-	-	-	-	-
4.期末余额	-	1,954,814.99	-	12,027,750.35	13,982,565.3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830,712.64	41,552,718.55	1,129,997.05	7,848,555.94	177,361,984.18
2.期初账面价值	252,437,789.04	45,134,368.97	766,712.03	7,559,352.82	305,898,222.86

5.11.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及其他设备	43,484,129.02	30,891,618.25	12,007,183.09	585,327.68
机器设备	19,061,934.31	16,529,695.80	1,954,814.99	577,423.52
合 计	62,546,063.33	47,421,314.05	13,961,998.08	1,162,751.20

5.11.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60,872.33	1,738,598.07	-	122,274.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413,927.29	393,230.94	-	20,696.35
合 计	2,274,799.62	2,131,829.01	-	142,970.61

5.11.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公司不存在应办未办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12 在建工程

5.12.1 在建工程汇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59,792.21	12,236,128.50
工程物资	-	-
合 计	5,759,792.21	12,236,128.50

5.12.2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先进技术功能性复合涂层材料项目	4,944,345.53	-	4,944,345.53	-	-	-
溧阳南渡创新园区厂房项目	99,836.50	-	99,836.50	11,254,034.63	-	11,254,034.63
待验收设备	521,831.62	-	521,831.62	982,093.87	-	982,093.87
其他在建项目	193,778.56	-	193,778.56	-	-	-
合 计	5,759,792.21	-	5,759,792.21	12,236,128.50	-	12,236,128.50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2.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溧阳南渡创新园区厂房项目	80,000,000.00	11,254,034.63	1,060,185.07	12,214,383.20	-	99,836.50	72.44	主体工程已完工, 部分附属工程尚在建设中	-	-	-	自筹资金
先进技术功能性复合涂层材料项目	22,500,000.00	-	17,335,110.55	12,390,765.02	-	4,944,345.53	77.04	部分建设内容已完工, 剩余部分尚在建设中	-	-	-	自筹资金
合计	102,500,000.00	11,254,034.63	18,395,295.62	24,605,148.22	-	5,044,182.03	-	-	-	-	-	自筹资金

其他说明: 1、溧阳南渡创新园区厂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车间、精品车间、辅助车间、仓库、门卫室等。预算总额含税 8,000 万元, 主体工程分批建设、分批转固并投入使用。其中主车间、精品车间、辅助车间、仓库、门卫室, 已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和 2025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少量装修及地坪硬化等零星工程尚在建设中。

2、先进技术功能性复合涂层材料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泡棉发泡多功能涂布机、VOCS 废气净化处理设备、净化工程一期、二期工程项目、VAF 泡棉发泡多功能涂布机及改造、消防事故水池工程等, 预算总额含税 2,250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分批建设、分批转固并投入使用。其中, VOCS 废气净化处理设备、泡棉发泡多功能涂布机和净化工程一期工程项目, 已分别于 2025 年 6 月和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尚余净化工程二期工程项目、VAF 泡棉发泡多功能涂布机及改造、消防事故水池工程等部分工程尚在建设中。

5.13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602,814.63	15,602,814.63
2.本期增加金额	10,839,912.72	10,839,912.72
(1) 新增租赁	11,161,241.74	11,161,241.74
(2) 外币折算项目	-321,329.02	-321,329.02
3.本期减少金额	306,750.00	306,750.00
(1) 租赁变更	306,750.00	306,750.00
(2) 外币折算项目	-	-
4.期末余额	26,135,977.35	26,135,977.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84,557.74	1,684,557.74
2.本期增加金额	4,338,267.76	4,338,267.76
(1) 计提	4,468,340.17	4,468,340.17
(2) 外币折算项目	-130,072.41	-130,072.41
3.本期减少金额	228,764.74	228,764.74
(1) 租赁变更	228,764.74	228,764.74
(2) 外币折算项目	-	-
4.期末余额	5,794,060.76	5,794,060.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2) 外币折算项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租赁变更	-	-
(2) 外币折算项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341,916.59	20,341,916.59
2.期初账面价值	13,918,256.89	13,918,256.89

5.14 无形资产

5.14.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456,564.42	156,613,509.08	4,377,381.61	141,512.40	274,588,967.51
2.本期增加金额	-	235,622.09	-	-	235,622.09
(1) 购置	-	235,622.09	-	-	235,622.09
(2) 内部研发	-	-	-	-	-
(3) 企业分立增加	-	-	-	-	-
(4) 外币折算项目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61,881,266.16	21,732,774.02	-	-	83,614,040.18
(1) 处置	61,881,266.16	21,732,774.02	-	-	83,614,040.18
(2) 外币折算项目	-	-	-	-	-
(3)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51,575,298.26	135,116,357.15	4,377,381.61	141,512.40	191,210,549.42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29,790,502.32	111,233,441.32	4,345,130.11	141,512.40	145,510,586.15
2.本期增加金额	2,026,513.29	3,219,512.48	17,825.18	-	5,263,850.95
(1) 计提	2,026,513.29	3,219,512.48	17,825.18	-	5,263,850.95
(2) 企业分立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8,614,040.90	18,739,425.34	-	-	37,353,466.24
(1) 处置	18,614,040.90	18,739,425.34	-	-	37,353,466.24
(2) 其他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3,202,974.71	95,713,528.46	4,362,955.29	141,512.40	113,420,970.86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36,568,696.01	-	-	36,568,696.01
2.本期增加金额	-	1,435,683.23	13,071.25	-	1,448,754.48
(1) 计提	-	1,435,683.23	13,071.25	-	1,448,754.4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38,004,379.24	13,071.25	-	38,017,450.49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38,372,323.55	1,398,449.45	1,355.07	-	39,772,128.07
2.期初账面价值	83,666,062.10	8,811,371.75	32,251.50	-	92,509,685.35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被征收资产的验收移交工作, 使得期末无形资产大幅减少,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

5.14.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5.15 商誉

5.15.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5,325,399.69	-	-	305,325,399.69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41,801.50	-	-	1,541,801.50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6,455,696.69	-	-	6,455,696.69
Polyumac USA LLC	4,659,372.92	-	-	4,659,372.92
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10,762,500.00	-	10,762,500.00	-
合计	328,744,770.80	-	10,762,500.00	317,982,270.80

5.15.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5,325,399.69	-	-	305,325,399.69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41,801.50	-	-	1,541,801.50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6,455,696.69	-	-	6,455,696.69
Polyumac USA LLC	4,659,372.92	-	-	4,659,372.92
天晟证券有限公司	10,762,500.00	-	10,762,500.00	-
合计	328,744,770.80	-	10,762,500.00	317,982,270.80

5.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装修、改建、改良支出	9,690,796.84	9,791,167.82	2,455,453.92	-4,747,053.31	12,279,457.43
咨询检测服务	733,295.80	57,539.42	735,213.78	-	55,621.44
合计	10,424,092.64	9,848,707.24	3,190,667.70	-4,747,053.31	12,335,078.87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被征收资产的验收移交工作, 使得长期待摊费用发生其他变动,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

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33,567,475.34	2,754,403.65	38,993,741.29	3,059,992.45
可抵扣亏损	94,003,982.01	10,247,609.04	196,901,832.52	38,278,451.08
递延收益	1,330,000.00	332,500.00	1,910,288.15	70,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23,550.29	500,963.43	1,145,477.17	286,369.29
租赁负债	14,665,590.32	2,775,889.23	5,633,825.16	191,499.60
合计	146,990,597.96	16,611,365.35	244,585,164.29	41,886,312.42

5.17.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4,137,449.07	2,631,143.38	3,693,853.55	296,993.40
固定资产一次性全额税前抵扣	1,499,601.97	224,940.30	4,265,044.52	639,756.68
合计	15,637,051.04	2,856,083.68	7,958,898.07	936,750.08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7.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1,526,873.24	373,672,919.22
可弥补亏损	571,577,976.33	428,503,073.40
合 计	913,104,849.57	802,175,992.62

5.17.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30年	104,057,931.40	-
2029年	198,938,301.24	177,643,557.83
2028年	167,977,675.36	124,320,896.10
2027年	50,159,728.49	50,159,728.49
2026年	50,444,339.84	50,444,339.84
2025年	-	25,934,551.14
合 计	571,577,976.33	428,503,073.40

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826,606.64	-	5,826,606.64	2,391,080.03	-	2,391,080.03
合同资产	2,841,618.65	535,266.32	2,306,352.33	2,950,611.73	245,218.90	2,705,392.83
合 计	8,668,225.29	535,266.32	8,132,958.97	5,341,691.76	245,218.90	5,096,472.86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523,095.49	8,523,095.49	使用权受限	保证金受限、质押的定期存款、借款担保、账户久悬等	2,910,599.46	2,910,599.46	使用权受限	保证金受限、质押的定期存款、借款担保、账户久悬等
应收票据	250,000.00	218,339.75	使用权受限	背书/贴现未到期	957,200.00	957,200.00	使用权受限	背书/贴现未到期
应收账款	103,892,331.05	-	使用权受限	贷款质押	123,892,331.05	20,000,000.00	使用权受限	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98,234,608.98	111,666,311.11	使用权受限	贷款抵押	431,313,634.99	222,717,186.10	使用权受限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51,575,298.26	38,372,323.55	使用权受限	贷款抵押	113,456,564.42	83,666,062.10	使用权受限	贷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	-	股权受限	诉讼冻结	-	-	股权受限	诉讼冻结
合 计	362,475,333.78	158,780,069.90			672,530,329.92	330,251,047.66		

2022年11月14日, 公司与巢湖市涌峻贸易有限公司发生诉讼, 案件号为(2022)皖0181财保6100号, 子公司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因此被冻结, 冻结金额为本公司持有的常州新祺晟700万元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5、常州新祺晟股权冻结情况”。

5.20 短期借款

5.20.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23,000,000.00	300,900,000.00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54,500,000.00	89,000,000.00
未到期的借款利息	447,429.98	608,006.73
未到期的贴现票据	-	646,348.42
合 计	289,947,429.98	393,154,355.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如果同时存在多种担保条件，以担保条件的优先级为序进行披露：质押、抵押、保证、信用。

5.20.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5.21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69,724.07	-
合 计	6,569,724.07	-

期末公司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500,000.00 元，已分类至应付账款，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已支付完成。

5.22 应付账款

5.22.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8,692,095.21	122,617,740.85
应付工程款	10,570,726.48	18,290,328.26
应付服务费	5,883,778.48	11,694,831.51
应付劳务费	4,536,992.19	4,406,342.08
应付设备款	2,093,872.19	2,400,627.07
其他费用类	601,297.11	645,722.51
合 计	92,378,761.66	160,055,592.28

5.2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1,820,330.00	按照协议条款约定，分期偿还
供应商 2	5,027,942.46	按照合同结算条款付款
供应商 3	3,669,831.49	按照协议条款约定，分期偿还
合 计	20,518,103.95	

5.23 合同负债

5.23.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11,280.67	3,267,859.66
合 计	2,011,280.67	3,267,859.66

5.23.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5.24 应付职工薪酬

5.24.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311,074.31	92,699,476.76	91,947,806.64	18,062,744.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068,006.87	7,068,006.87	-
三、辞退福利	-	3,439,290.00	3,439,29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7,311,074.31	103,206,773.63	102,455,103.51	18,062,744.43

5.24.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27,752.18	82,542,366.35	82,373,574.08	11,896,544.45
2.职工福利费	11,120.00	2,406,510.36	2,412,030.36	5,600.00
3.社会保险费	-	3,710,164.69	3,710,164.69	-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	3,076,619.68	3,076,619.68	-
2) 工伤保险费	-	363,836.24	363,836.24	-
3) 生育保险费	-	269,708.77	269,708.77	-
4.住房公积金	-	2,670,933.90	2,670,933.9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72,202.13	1,369,501.46	781,103.61	6,160,599.98
6.其他	-	-	-	-
合 计	17,311,074.31	92,699,476.76	91,947,806.64	18,062,744.43

5.24.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6,864,424.55	6,864,424.55	-
2.失业保险费	-	203,582.32	203,582.32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7,068,006.87	7,068,006.87	-

5.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61,305.17	3,708,148.83
企业所得税	3,209,334.36	2,608,590.33
个人所得税	345,433.81	311,20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368.95	173,096.79
教育费附加	66,433.45	124,273.28
土地使用税	223,867.83	328,449.24
房产税	1,669,780.60	1,712,056.90
印花税	127,124.41	65,500.08
环境保护税	40.29	277.74
合 计	7,595,688.87	9,031,597.52

5.26 其他应付款

5.26.1 其他应付款汇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2,433,677.50	41,700,379.17
合 计	62,433,677.50	41,700,379.17

5.26.2 其他应付款情况

5.26.2.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成本及利息	47,796,929.38	-
资金拆借	8,441,915.48	35,395,320.83
预提费用	5,491,718.48	4,917,210.69
代扣代缴项目	467,759.85	467,192.26
押金保证金	235,354.31	193,202.57
关联方往来款	-	727,452.82
合 计	62,433,677.50	41,700,379.17

根据《民事判决书》（（2025）苏 0111 民初 4217 号）作出的一审判决结果，公司本期补确认对中铁轨道的股权投资成本 4,365 万元及相应利息，按照上述案件很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的相关义务，补确认了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 47,796,929.38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5.26.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商 1	7,241,915.48	已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已沟通协商，逐步还款中

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066,000.02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6,248,442.77	67,259,654.4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19,781.44	3,099,151.61
合 计	117,534,224.23	70,358,806.10

5.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5,498.76	355,924.59
票据背书未到期	550,000.00	2,167,422.92
合 计	745,498.76	2,523,347.51

5.29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	36,066,000.02
合 计	-	36,066,000.02

5.30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总额	23,630,778.91	14,236,970.6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80,845.54	428,127.7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19,781.44	3,099,151.61
合 计	16,030,151.93	10,709,691.26

5.3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	10,687,376.49	15,723,285.73
增资回购款	33,773,333.33	31,373,333.33
合 计	44,460,709.82	47,096,619.06

5.32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质保费用	177,316.67	177,316.67	预计工程后期维护费用
弃置费用	-	895,348.48	预计存货报废处置费用
超额亏损	-	1,132,262.51	联营单位超额亏损
合 计	177,316.67	2,204,927.66	

5.33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624,752.99	-	8,294,752.99	1,33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9,624,752.99	-	8,294,752.99	1,330,000.00	

5.34 股本

股份总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325,984,340.00	-	-	-	-	-	325,984,340.00

5.35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6,972,874.78	-	-	826,972,874.78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34,075.47	-	-	734,075.47
合 计	827,706,950.25	-	-	827,706,950.25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5,985.26	-1,301,460.82	-357,363.07	-	-	-944,097.75	-	7,651,887.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95,985.26	-1,301,460.82	-357,363.07	-	-	-944,097.75	-	7,651,887.51
7.其他	-	-	-	-	-	-	-	-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95,985.26	-1,301,460.82	-357,363.07	-	-	-944,097.75	-	7,651,887.51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37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52,287.53	-	-	14,552,287.53
合 计	14,552,287.53	-	-	14,552,287.53

5.3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24,075,158.62	-1,065,423,333.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24,075,158.62	-1,065,423,333.45
加: 本年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57,078.35	-58,651,825.1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11,018,080.27	-1,124,075,158.62

5.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39.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4,739,886.85	348,359,227.18	529,167,054.03	413,910,776.35
其他业务	3,448,615.31	2,302,291.74	2,031,813.79	2,703,469.06
合 计	448,188,502.16	350,661,518.92	531,198,867.82	416,614,245.41

5.39.2 营业收入、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按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功能性应用产品	242,246,699.34	170,100,453.39
软质发泡材料产品	103,339,193.72	90,844,216.83
硬质发泡材料产品	92,056,144.48	76,682,964.74
其他产品	10,546,464.62	13,033,883.96
合 计	448,188,502.16	350,661,518.92

合同分类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按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功能性应用产品	262,562,752.01	184,506,976.81
软质发泡材料产品	133,107,801.05	110,156,867.53
硬质发泡材料产品	84,406,398.23	71,448,877.57
其他产品	51,121,916.53	50,501,523.50
合 计	531,198,867.82	416,614,245.41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39.3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 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48,188,502.16		531,198,867.8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448,615.31		2,031,813.7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77		0.38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448,615.31	经营租赁收入、销售材料等其他收入	2,031,813.79	经营租赁收入、销售材料、提供劳务等其他收入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448,615.31	-	2,031,813.79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	-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44,739,886.85		529,167,054.03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40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655,690.24	4,559,46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0,716.05	1,422,952.62
土地使用税	1,187,704.30	1,313,797.08
教育费附加	944,105.62	1,024,676.51
其他税金	361,437.22	339,231.86
合 计	7,469,653.43	8,660,125.40

5.4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07,373.50	17,163,902.77
折旧及摊销	835,742.25	1,438,495.88
办公费用	169,600.36	260,007.51
差旅费用	1,172,000.57	1,458,468.07
业务招待费	3,105,347.00	3,161,416.78
租赁费用	85,113.41	89,624.84
运输及装卸费	31,709.86	172,286.03
咨询服务费	1,247,927.74	1,078,624.46
其他	817,389.20	997,376.38
合 计	22,272,203.89	25,820,202.72

5.4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940,001.62	37,088,294.06
折旧及摊销	14,470,067.95	19,292,383.73
办公费用	1,195,253.89	1,086,766.51
差旅费用	2,420,319.02	2,949,966.13
业务招待费	4,340,646.86	3,918,536.59
租赁费用	624,236.09	272,468.54
能源费用	1,106,249.93	755,041.32
中介服务费	10,435,112.91	3,640,288.09
咨询服务费	3,998,717.33	3,329,865.44
维修配件费	456,563.07	645,217.06
绿化环卫费	594,400.69	1,309,405.94
劳务费	801,521.17	1,010,059.08
物料消耗	1,314,551.10	51,061.49
其他	1,885,714.03	1,703,423.42
合 计	84,583,355.66	77,052,777.40

5.43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85,237.75	7,338,157.03
直接投入	2,085,875.56	2,282,042.19
折旧与摊销	346,230.16	963,329.81
其他投入	1,552,704.36	1,281,655.31
合 计	10,070,047.83	11,865,184.34

5.4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287,801.20	39,678,668.70
减: 利息收入	51,207.60	164,088.27
利息净支出	41,236,593.60	39,514,580.43
汇兑净损失	-500,155.85	111,208.1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12,159.83	332,426.53
合 计	41,348,597.58	39,958,215.06

5.45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678,393.25	1,786,084.79
进项税加计抵减	449,285.40	789,895.52
个税手续费	48,711.72	48,452.17
其他减免扣除	83,000.00	103,793.59
合 计	9,259,390.37	2,728,226.07

5.46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01,653.78	-1,285,128.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2,370.12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300.49	617,741.54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2,014.66	-363,754.08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98,618.76	553,581.75
合 计	-10,436,379.07	-477,559.36

5.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08,179.15	-251,526.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040,403.69	3,793,238.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061.79	-1,845,239.20
合 计	-35,801,162.75	1,696,472.67

5.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727,575.28	-13,895,377.6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38,690.28	645,399.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61,471.82	-5,477,305.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997,541.36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48,754.48	-
合 计	-14,896,652.66	-18,727,283.92

5.49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征收资产处置	175,399,727.22	-
固定资产处置	-688,580.65	-36,897.00
无形资产处置	-2,993,348.68	-
租赁变更损益	1,370.62	59,202.59
合 计	171,719,168.51	22,305.59

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被征收资产的验收移交工作, 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17,539.97 万元, 使得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大幅增长,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

5.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148.24	18,818.98	18,148.24
经营赔款利得	504,000.00	9,000.00	504,000.00
保险理赔利得	66,919.69	389,251.65	66,919.69
往来清理利得	728,177.43	244,451.30	728,177.43
其他	6.06	2,435.85	6.06
合计	1,317,251.42	663,957.78	1,317,251.42

5.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71,704.81	2,038,910.49	371,704.81
赔偿金、罚款及违约金	7,926,312.86	78,468.52	7,926,312.86
滞纳金	33,205.82	1,124,107.81	33,205.82
其他	63.22	35,548.65	63.22
合计	8,331,286.71	3,277,035.47	8,331,286.71

5.52 所得税费用

5.52.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00,853.86	4,877,445.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194,280.67	-10,879,254.40
合计	32,995,134.53	-6,001,808.53

5.5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613,453.96	-66,142,799.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53,363.49	-16,535,699.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859,607.40	-6,111,052.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6,038.74	218,504.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00,161.09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26,664.62	2,516,591.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30,925,862.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960,226.11	47,928,173.34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620,800.14	-3,142,846.9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20,911.98	50,382.93
所得税费用	32,995,134.53	-6,001,808.53

5.53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5.36 其他综合收益”。

5.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5.5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或收回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229,994.88	12,040,111.55
收到利息收入	66,627.83	2,262,080.22
收到政府补助	383,640.26	482,137.06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3,149,745.73	801,346.59
合 计	4,830,008.70	15,585,675.42

5.5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或退回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4,073,629.61	9,195,297.88
支付期间费用	39,241,812.61	25,202,413.53
支付滞纳金	9,017.64	1,101,546.52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1,975,183.50	3,142,016.26
合 计	45,299,643.36	38,641,274.19

5.54.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形成的现金净额支出	1,324,925.36	-
合 计	1,324,925.36	-

5.54.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71,550,000.00	251,730,617.84
收回的票据保证金	-	15,000,000.00
收到限制性投资款	-	30,000,000.00
合 计	71,550,000.00	296,730,617.84

5.5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05,659,195.47	271,939,040.68
支付票据保证金	-	15,000,000.00
租金	5,417,391.81	3,584,160.41
合 计	111,076,587.28	290,523,201.09

5.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5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18,319.43	-60,140,990.62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5,801,162.75	-1,696,472.67
资产减值损失	14,896,652.66	18,727,283.9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502,954.14	30,344,838.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68,340.17	16,615,019.54
无形资产摊销	5,263,850.95	8,752,707.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90,667.70	3,043,76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719,168.51	-22,305.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556.57	2,020,091.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287,801.20	39,678,668.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6,379.07	-477,55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74,947.07	-20,458,11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9,333.60	10,467,750.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8,539.42	59,206,282.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053,894.30	146,104,574.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817,174.77	-321,617,682.5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9,944.25	-69,452,143.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10,913,598.10	1,764,619.3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1,729,696.68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585,111.50	37,194,070.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7,194,070.85	180,347,720.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91,040.65	-143,153,649.88

5.55.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00,000.00
其中: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2,8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124,925.36
其中: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4,124,925.36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24,925.36

本期处置子公司产生的现金净额为负值, 纳入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示。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55.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585,111.50	37,194,070.85
其中：库存现金	-	36,383.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585,111.50	37,157,68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保证金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85,111.50	37,194,070.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55.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949,371.42	2,906,477.65	使用范围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6,573,724.07	4,121.81	使用范围受限
合 计	8,523,095.49	2,910,599.46	

5.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5.5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19,782,428.15
其中：美元	2,787,558.25	7.0288	19,593,189.44
欧元	22,501.89	8.2355	185,314.32
港币	4,345.00	0.9032	3,924.39
应收账款			6,471,868.24
其中：美元	893,307.01	7.0288	6,278,876.30
欧元	23,434.15	8.2355	192,991.94
其他应收款			487,658.15
其中：美元	69,380.00	7.0288	487,658.15
其他流动资产			6,943,906.01
其中：美元	987,921.98	7.0288	6,943,906.01
应付账款			300,879.87
其中：美元	42,806.72	7.0288	300,879.87
其他应付款			1,517,208.65
其中：美元	215,856.00	7.0288	1,517,208.65

5.56.2 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1、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的销售价格，并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 2、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所需人工、材料和其他费用，并以该货币进行上述费用的计价和结算。
Composites USA LLC	美国	美元	
Polyumac USA LLC	美国	美元	

5.57 租赁

5.57.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625,790.94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售后租回涉及债务余额情况见附注“5.31 长期应付款”, 公司因存在与出租方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享有回购权利的, 表明出租方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商品控制权, 因此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不能按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6,054,713.27 元。

5.57.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固定资产出租	538,377.62	-
合 计	538,377.62	-

6、研发支出

6.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85,237.75	7,338,157.03
直接投入	2,085,875.56	2,282,042.19
折旧与摊销	346,230.16	963,329.81
其他投入	1,552,704.36	1,281,655.31
合 计	10,070,047.83	11,865,184.34
其中: 费用化研发支出	10,070,047.83	11,865,184.34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6.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6.3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7、合并范围的变更

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 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

7.4 处置子公司

7.4.1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	2,800,000.00	100.00	对外出售	2025-9-26	股权交割完成	1,669,733.19	-	-	-	-	-	-357,363.07

2025年6月30日,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与李楠、曹征、王继杨签署了《关于兴岳资本有限公司的股份买卖协议》,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兴岳资本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李楠、曹征、王继杨, 转让价格为280万元人民币,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天晟证券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出售兴岳资本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于2025年9月26日完成交割, 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 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兴岳资本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天晟证券有限公司股权, 兴岳资本有限公司及天晟证券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将不再从事证券相关业务。

7.4.2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7.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7.5.1 新设子公司

常州新祺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经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准, 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85MAEP32M15B,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中吴大道 6 号中天钢铁常州智造科技产业园 A7; 法定代表人: 徐奕; 股东: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注册资本金 500.00 万元。

7.5.2 清算子公司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清算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8.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境外为实 缴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天晟和岳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0000 万元	江苏常州	贸易	100.00	-	设立
江苏和祺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0000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设立
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2000 万元	江苏常州	贸易	100.00	-	设立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37495.317633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79.39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设立
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000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	100.00	设立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672.98 万元	山东青岛	生产制造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2800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500 万元	上海	贸易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8445.1282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西昊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	3800 万元	江西吉安	生产制造	-	100.00	设立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00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67.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	10000 万元	江苏镇江	生产制造	99.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000 万元	江苏常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7,723.61 万元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	设立
Composites USA LLC	美国佛罗里 达州	4,565.80 万元	美国佛罗里 达州	投资控股	-	100.00	设立
Polyumac USA LLC	美国佛罗里 达州	2,630.49 万元	美国佛罗里 达州	生产制造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州新祺晟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500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	100.00	设立
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1969.682367 万元	江苏常州	生产制造	100.00	-	设立

8.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8.1.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8.1.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况。

8.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8.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8.3.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8.3.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3,947,056.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16,433.76	-152,866.0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316,433.76	-152,866.06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435,040.96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534,971.21	-1,132,262.5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534,971.21	-1,132,262.51
四川贯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97,476.51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23.49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523.49	-

8.3.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8.3.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报告期内, 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8.3.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承诺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3.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内, 公司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情况, 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8.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情况。

8.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结构化主体。

9、政府补助

9.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末, 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9.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624,752.99	-	-	8,294,752.99	-	1,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24,752.99	-	-	8,294,752.99	-	1,330,000.00	

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8,294,752.99	1,387,607.7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83,640.26	398,477.06
合计	8,678,393.25	1,786,084.79

10、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0.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 包括未偿付的应收款项和已承诺交易。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故风险较小。本公司认为货币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 故风险较小。

此外,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 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它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在签订新合同之前, 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或信用期限, 该限额或信用期间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或最长赊销期。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监控以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在财务报表中已经计提了足额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不存在由于对方违约带来的进一步损失。

10.1.1 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10.1.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项 目	期末余额	减值金额	发生减值考虑的因素
其他应收款	114,953,585.40	8,753,585.40	对方偿债能力、偿债意愿
应收账款	231,953,042.20	224,842,783.57	对方偿债能力、偿债意愿
合 计	346,906,627.60	233,596,368.97	

10.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 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仍处于高位, 流动性风险依然存在, 详见附注“2.2 持续经营”。

10.2.1 本公司报告期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89,947,429.98	289,947,429.98	-	-
应付账款	92,378,761.66	92,378,761.66	-	-
其他应付款	62,433,677.50	62,433,677.50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19,781.44	5,219,781.44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6,248,442.77	76,248,442.77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066,000.02	36,066,000.02	-	-
长期应付款	44,460,709.82	-	44,460,709.82	-
租赁负债	16,030,151.93	-	16,030,151.93	-
合 计	622,784,955.12	562,294,093.37	60,490,861.75	-

10.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0.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司主要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5.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10.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以固定利率借款为主、浮动利率借款为辅政策规避利率风险。同时公司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方式合理降低利率风险。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10.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11、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 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二) 其他流动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	-	4,737,241.38	4,737,241.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737,241.38	4,737,241.38
(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报告期内无不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已经评估了应收票据, 因剩余期限不长,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1.2 不以公允价值作为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作为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应付款等。

12、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2.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目前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吴海宙持有公司 7.80% 的股份, 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12.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2.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8.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2.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融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与股东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常州晟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吴海宙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晟涌(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吴海宙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吴海宙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章含幽	吴海宙的配偶
天长市铜淦铜业有限公司	吴海宙配偶的弟弟章凝之曾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上表仅披露了报告期内以及近三年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 以及报告期及近三年各期末与公司存在关联往来余额的其他关联方。

12.5 关联交易情况

12.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2.5.1.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费	65,316.98	不适用	否	41,226.42
合计	-	65,316.98	-	-	41,226.42

12.5.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	2,389.37
合计	-	-	2,389.37

12.5.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12.5.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12.5.4 关联担保情况

12.5.4.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773,333.33	2024/6/5	2027/9/15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5,347.22	2025/6/10	2029/6/9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29,333.33	2025/11/27	2029/11/23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12,288,000.00	2025/1/8	2031/1/8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52,000.00	2025/1/8	2031/1/8	否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925,483.34	2024/4/12	2029/3/30	否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111,183.34	2024/4/12	2029/3/30	否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029,333.34	2024/4/15	2029/3/30	否
合计	127,914,013.90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2.5.4.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新祺晟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吴海宙	11,518,693.88	2025/4/30	2029/4/29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吴海宙	9,015,400.00	2025/7/31	2029/1/30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吴海宙	14,542,855.56	2025/12/12	2029/12/11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吴海宙、章含幽	35,059,888.89	2025/4/14	2029/4/14	否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吴海宙、章含幽	909,790.00	2025/1/15	2029/1/12	否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吴海宙、章含幽	11,112,210.00	2025/1/21	2029/1/13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吴海宙	24,029,333.33	2025/6/10	2029/6/9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50,079,444.44	2025/10/27	2029/2/20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50,079,444.44	2025/10/27	2029/2/20	否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美利晟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5,004,333.34	2025/10/27	2029/2/20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17,414,223.41	2018/12/19	2028/12/31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6,332,444.88	2019/1/24	2028/12/31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7,915,556.10	2019/1/29	2028/12/31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7,915,556.10	2019/2/25	2028/12/31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15,831,112.20	2019/3/15	2028/12/31	否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吴海宙	11,081,778.54	2019/4/2	2028/12/31	否
晟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海宙、章含幽	7,241,915.48	2019/10/11	2026/12/31	否
合计	285,083,980.59			

12.5.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12.5.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2.5.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1.66	504.98

12.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2.6.1 应收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372,690.96	6,372,690.96	6,372,690.96	6,372,690.96
应收账款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7,110,258.63	-	7,110,258.63	7,110,258.63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67,800.00	1,167,800.00	1,167,800.00	1,167,800.00
合 计		14,650,749.59	7,540,490.96	14,650,749.59	14,650,749.59

12.6.2 应付项目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5,030.00	55,030.00
其他应付款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7,796,929.38	-
合 计		47,851,959.38	55,030.00

12.7 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要关联方承诺事项。

13、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股份支付。

14、承诺及或有事项

14.1 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14.2 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情况, 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1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5.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1、征收事项”所述, 2026年2月5日, 被征收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抵押登记已完成解除, 被征收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书已上交房屋征收部门办理注销, 天晟新材未被征收的总部办公大楼土地使用权证已下发, 同日, 剩余 10,500 万元尾款经房屋征收部门授权解除资金监管。至此, 征收协议中约定的需公司配合甲方事项已完成。

15.2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 (元)	-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 (股)	-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 (元)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 (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方案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 议案显示, 鉴于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 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决定2025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5.3 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销售退回。

15.4 其他日后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事项

(1) 协议转让

2026年1月14日, 孙剑、吕泽伟与北京融晟鑫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晟鑫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约定融晟鑫泰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受让孙剑、吕泽伟持有的公司11,327,000股和9,162,484股股份。不考虑股票发行及股权激励影响, 协议转让完成后, 融晟鑫泰持有公司20,489,48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6.29%)。本次协议转让尚需通过深交所的合规性审核, 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6年1月14日, 公司与北京融晟致瑞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晟致瑞”)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融晟致瑞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5,000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 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下, 按照拟发行股数计算, 融晟致瑞持股比例为13.30%。本次发行已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

通过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及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融晟致瑞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融晟鑫泰为融晟致瑞的一致行动人, 融晟致瑞及融晟鑫泰的实际控制人尉立东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2、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6年1月及2月,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总计2,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625万股, 预留部分375万股), 约占公司股本总额32,598.4340万股的6.14%, 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为3.24元/股。激励对象总计50人, 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截止到2025年12月31日员工总人数为504人)的9.92%。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最长不超过36个月。截至本报告发布日, 公司尚未向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

3、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 证监立案字0102026008号),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 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经公司自查, 本次立案可能涉及2023年度关联交易未披露事项。目前, 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 立案调查事项的最终结果将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结论为准。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调查工作,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重要未决诉讼

公司与中铁轨道相关诉讼的具体情况及资产负债表日后情况, 详见附注“16.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5、新设子公司事项

2026年1月7日,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公司设立深圳市晟永瀚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晟永瀚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K5JE5YXR,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深圳晟永瀚荣自成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6年1月, 公司于香港设立索莱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 Solest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简称“索莱科香港”), 注册资本140万美元,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索莱科香港自成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6年2月, 公司于新加坡设立Solest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te. Ltd.(索莱科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索莱科新加坡”), 注册资本1,000美元, 索莱科香港持有其100%股权。索莱科新加坡自

成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2026年3月, 公司于泰国设立Cinchsun Advanced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 (中文名: 新祺晟智能制造(泰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祺晟智能制造(泰国)”), 注册资本500万泰铢, 索莱科香港、索莱科新加坡分别持有其49%、51%股权。新祺晟智能制造(泰国)自成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16、其他重要事项

16.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

16.2 债务重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16.3 资产置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事项。

16.4 年金计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

16.5 终止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终止经营事项。

16.6 分部信息

16.6.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 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公司确定了四个报告分部, 分别为功能性应用产品分部、软质发泡材料产品分部、硬质发泡材料产品分部和其他产品分部四大类。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分别为功能性应用产品、软质发泡材料产品及硬质发泡材料产品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 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6.6.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功能性应用产品	软质发泡材料产品	硬质发泡材料产品	其他产品	分部间抵消	合 计
营业收入	24,652.16	12,069.98	9,205.88	1,414.70	-2,523.87	44,818.85
营业成本	17,288.96	10,828.59	7,339.45	1,606.89	-1,997.74	35,066.15
期间费用	4,790.21	994.92	1,647.34	8,807.22	-412.27	15,827.42
资产和信用减值损失	-119.92	30.11	-4,644.54	-5,165.97	4,830.54	-5,069.78
营业利润	2,387.50	157.42	-4,380.06	4,305.38	2,692.51	5,162.75
营业外收支	-18.36	-8.89	-17.88	-655.75	-0.53	-701.40
利润总额	2,369.14	148.53	-4,397.94	3,649.63	2,691.98	4,461.35
资产和负债						-
资产总额	32,160.62	24,871.73	12,689.91	74,409.28	-71,862.57	72,268.96
负债总额	18,997.56	13,403.67	14,829.94	63,103.34	-44,121.18	66,213.33

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征收事项

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2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征收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征收协议”），补偿总金额为35,000万元。

依照征收协议约定，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完成征收房屋腾空，取得了房屋征收部门出具的《房屋交接单》，至此，征收协议中约定的被征收资产验收移交工作已完成。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3月、10月、11月收到征收协议约定的补偿款1,000万元、9,500万元、9,000万元、5,000万元，合计24,500万元，剩余10,500万元尾款已于2025年12月30日由房屋征收部门按征收协议约定支付至监管账户。

2026年2月5日，被征收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抵押登记已完成解除，被征收房屋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书已上交房屋征收部门办理注销，天晟新材未被征收的总部办公大楼土地使用权证已下发，同日，剩余10,500万元尾款经房屋征收部门授权解除资金监管。至此，征收协议中约定的需公司配合甲方事项已完成。

公司此次征收事项满足市场化原则，补偿价格公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则指引等有关规定判断，公司此次征收事项于2025年10月底完成，公司将补偿总额35,000万元整体作为公司被征收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的处置对价，综合考虑征收过程中产生的合理支出，公司在2025年10月底进行了账务处理，终止确认被征收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2,201.48万元、被征收无形资产账面价值4,326.72万元以及对应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474.71万元，确认合理支出457.12万元，确认资产

处置收益 17,539.97 万元, 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监管账户的征收尾款其他应收款 10,500 万元。

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1) 公司与中铁轨道的直接诉讼情况

公司与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工业”)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合资设立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轨道”), 初始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 万元, 中铁工业持股比例为 55%, 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为人民币 4,950 万元, 天晟新材持股比例 45%, 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为人民币 4,050 万元。

2019 年 6 月, 中铁轨道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5 亿元, 各股东按股权比例认缴并以现金出资, 其中公司按原持股比例认缴出资人民币 2.07 亿元, 增资款根据中铁轨道需要由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按照分步分期等方式增资到位。

2019 年 7 月, 中铁轨道根据实际资金需求, 提请股东增加第一期注册资本金 10,000 万元, 其中, 中铁工业按照持股比例需实缴增资 5,500 万元, 天晟新材按照持股比例需实缴增资 4,500 万元。随后, 天晟新材完成了 135 万元的实缴出资。

2019 年 10 月, 天晟新材与中铁轨道控股股东中铁工业达成一致意见, 并签订了《认缴注册资本金出资暨股权稀释协议书》, 约定若天晟新材在 2020 年 3 月 30 日前未足额将剩余增资款 4,365 万元及利息汇入中铁轨道资金账户, 中铁工业与天晟新材同意按照届时双方的实际出资比例调整双方持有的中铁轨道股权。

2020 年 6 月, 公司向中铁工业发送书面文件, 决定不对中铁轨道第一期注册资本金剩余增资款进行增资, 根据《认缴注册资本金出资暨股权稀释协议书》重新计算中铁轨道的股权比例并办理相应的手续。中铁工业至今未配合推进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2025 年 5 月, 公司收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文书,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受理中铁轨道诉天晟新材出资纠纷一案, 案号为(2025)苏 0111 民初 4217 号, 中铁轨道诉请: 判令天晟新材支付第一期注册资本金增资款 4,365 万元及逾期利息。

2025 年 8 月, 因中铁工业未配合按照《认缴注册资本金出资暨股权稀释协议书》推进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发起民事诉讼, 状告中铁工业, 并将中铁轨道列为第三人, 案号为(2025)京 0106 民初 40196 号, 公司诉请: 1、判令将天晟新材所持中铁轨道 22.69% 的股权变更登记至中铁工业名下; 2、判令中铁轨道协助天晟新材、中铁工业办理前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3、全部诉讼费用由中铁工业承担。后调整诉请为: 1、判令中铁工业继续履行《认缴注

册资本金出资暨股权稀释协议书》，确认天晟新材所持中铁轨道 22.69%的股权归中铁工业所有；2、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中铁工业承担。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尚未收到一审判决结果。

2025年12月，公司收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苏0111民初4217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内容如下：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原告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缴纳出资款 4,365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驳回原告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对（2025）苏0111民初4217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的一审判决不服，于2026年1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上诉请求：1、撤销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2025）苏0111民初4217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中铁轨道的全部诉讼请求；2、本案一审和二审诉讼费用全部由中铁轨道承担。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二审尚未开庭。

（2）公司与中铁轨道相关的其他诉讼情况

1) 中铁电气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5年1月，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受理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电气”）诉中铁轨道、天晟新材、中铁工业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苏0111民初203号，中铁电气主要诉请：1、判令中铁轨道支付两份买卖合同《钢铝复合接触轨系统采购合同》、《供电轨采购合同》中应付而未付的货款及质保金 472.17 万元，连同利息共计 521.78 万元。2、判令天晟新材、中铁工业应在未实缴出资范围内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2025年5月，公司收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苏0111民初203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内容如下：1、中铁轨道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中铁电气合同款 472.17 万元，并支付逾期利息。2、天晟新材、中铁工业对上述债务在未实缴出资范围内承担补充责任。

公司对一审判决不服，于2025年8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于2025年11月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苏01民终10082号《民事判决书》，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 无锡欧特斯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5年4月，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受理无锡市欧特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欧特斯”）诉中铁轨道、中铁工业、天晟新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苏0111民初3591号，无锡欧特斯主要诉请：1、判令中铁轨道支付货款 49.26 万元及利息；2、判令中铁工业、天晟新材对上述债务在未出资的股金本息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2025年11月，公司收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苏0111民初3591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判决内容如下：1、中铁轨道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无锡欧特斯支付货款 49.26 万元

及逾期付款利息。2、中铁工业在未出资 19,800 万元本息范围内、天晟新材在未出资 20,565 万元本息范围内, 对中铁轨道上述第 1 项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2025 年 11 月, 天晟新材和中铁工业分别就本案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受理, 案号为 (2026) 苏 01 民终 6216 号。

3) 南京迅池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5 年 10 月,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法院受理南京迅池商贸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京迅池”) 诉中铁轨道、中铁工业、天晟新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案号为 (2025) 苏 0111 民初 9346 号, 南京迅池主要诉请: 1、判令中铁轨道立即支付货款 95.48 万元及逾期支付利息 10.58 万元, 本息合计 106.06 万元; 2、判令中铁工业、天晟新材对上述货款及逾期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该案尚在诉讼过程中, 尚未出具判决结果。

(3) 公司与中铁轨道相关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文所述, 公司与中铁轨道的直接诉讼案件中, (2025) 苏 0111 民初 4217 号中铁轨道诉天晟新材出资纠纷案的二审判决结果尚未出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则指引等有关规定, 公司依照该案的一审判决结果, 结合中铁电气、无锡欧特斯、南京迅池买卖合同纠纷案的判决结果或进展情况, 对上述案件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进行了评估, 根据评估结果在本期补确认了对中铁轨道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4,36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按照上述案件很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的相关义务, 补确认了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 4,779.69 万元。根据中铁轨道经审计的财务状况, 综合考虑上述案件的影响, 确认本期对中铁轨道的投资收益-1,108.27 万元, 冲回期初已计提的预计负债 113.23 万元, 重新评估公司对中铁轨道应收款项在考虑一审判决影响后的违约风险敞口, 预测其可收回性, 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公司与中铁工业就股权稀释事项的具体执行方案尚未达成一致, 在考虑本期补确认的 4,365.00 万元投资成本后, 公司仍涉及剩余 16,200.00 万元的实缴出资义务。

公司正采取积极措施应对与中铁轨道相关的未决诉讼及出资事宜, 最大限度维护本公司及股东利益, 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维赛新材相关诉讼

(1) 公司与维赛新材的直接诉讼情况

公司就威海维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望都维赛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维赛 (威海)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维赛 (江苏) 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统称“维赛新材”) 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纠纷, 于 2023 年 3 月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案号为 (2023) 鲁 02 知民初 70 号, 公司主要诉请: 1、判令维赛新材立即停止对公司专利 (专利号

为 ZL200910033041.X) 的侵权行为, 包括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的行为, 销毁库存侵权产品 VICELL-V 系列产品; 2、判令维赛新材赔偿公司经济损失人民币 9,800 万元; 3、判令由维赛新材承担公司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支出人民币暂计 60 万元。

2023 年 9 月, 公司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3) 鲁 02 知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书》, 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

对于一审判决结果,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 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并于 2024 年 1 月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上诉案件受理通知书》, 案号为 (2023) 最高法知民终 3117 号。

2024 年 1 月, 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3) 最高法知民终 3117 号《民事裁定书》, 终审裁定如下: 1、撤销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鲁 02 知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 2、驳回公司的起诉。

维赛新材认为公司上述诉讼请求导致维赛新材丧失上市条件和审核门槛, 最终导致其错过了上市窗口期、被迫终止上市, 因此对公司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措施。

2025 年 2 月, 公司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冻结公司、吴海宙的银行存款 1,0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值财产。

2025 年 2 月, 公司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起诉状、民事裁定书等文书,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维赛新材诉公司、吴海宙因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损害责任纠纷一案, 案号为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维赛新材主要诉请: 1、判令公司、吴海宙向原告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礼道歉, 在《中国知识产权报》除中缝以外位置刊登书面道歉文件,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判令公司向原告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因公司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给原告造成的损失 8,000 万元; 3、判令公司赔偿原告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案维权合理开支 20 万元; 4、判令吴海宙对第 2 项及第 3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5 年 7 月, 公司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民事判决书》, 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2025 年 8 月, 维赛新材不服一审判决, 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在案件审理过程中, 维赛新材主动申请撤回起诉, 并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财产保全措施。

2026 年 2 月, 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5) 最高法知民终 693 号《民事裁定书》, 终审裁定如下: 1、撤销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民事判决; 2、准许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2026 年 3 月, 公司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 裁定解除对公司、吴海宙的银行存款 1,000 万元及其他等值财产的查封、冻结。

(2) 公司与维赛新材相关的专利诉讼情况

在 (2023) 鲁 02 知民初 70 号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纠纷案诉讼过程中, 维赛新材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了关于公司专利 (专利号为 ZL200910033041.X) 的专利无效宣告请求。公司于 2023 年 9 月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 563653 号), 决定如下: 宣告第 200910033041.X 号发明专利权全部无效。

针对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的第 56365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 公司决定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请求法院判令撤销被诉裁定, 并责令国家知识产权局重新作出裁定。2023 年 10 月, 公司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2023) 京 73 行初 16694 号《行政案件受理及举证通知书》。

2024 年 3 月, 公司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的 (2023) 京 73 行初 16694 号《行政判决书》, 一审判决如下: 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

对于一审判决结果, 公司决定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 并于 2024 年 6 月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4) 最高法知行终 398 号《上诉案件受理通知书》。

2025 年 9 月, 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4) 最高法知行终 398 号《行政判决书》, 终审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

(3) 公司与维赛新材相关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文所述, 公司与维赛新材的直接诉讼案件中, 公司诉维赛新材侵害公司发明专利权纠纷案, 已由最高人民法院终审裁定撤销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鲁 02 知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 并驳回公司的起诉; 维赛新材诉公司因恶意提起知识产权诉讼损害责任纠纷案, 已由最高人民法院终审裁定撤销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鲁 02 知民初 66 号民事判决, 并准许保定维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且解除了对公司的财产保全措施。因此, 公司与维赛新材的直接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不影响公司基于对上诉案件的判断所做的账务处理。

此外, 公司与维赛新材相关的专利诉讼案, 已由最高人民法院终审判决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公司案涉专利已被终审判决无效, 案涉专利预计不能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 公司本期对相关专利予以转销并终止确认。

4、公司主要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变动及质押冻结事项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第一大股东吴海宙持有公司股份 25,423,066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7.80%, 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分别质押给厦门锋润投资有限公司 22,423,066 股、霍建勋 3,000,000 股; 并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被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 25,423,066 股。

(2)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024 年末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0 股、4,889,700 股, 合计 22,889,700 股,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2%, 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2025 年 4 月 23 日, 因借款合同纠纷,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7,868,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被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司法划转, 导致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被动减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0,131,364 股、4,889,700 股, 合计 15,021,064 股股份,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1%, 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经查询,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青岛融海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10,131,364 股, 被轮候冻结 10,131,364 股。

5、常州新祺晟股权冻结情况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与巢湖市涌峻贸易有限公司发生诉讼, 案件号为(2022)皖 0181 财保 6100 号, 子公司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新祺晟”)股权因此被冻结, 冻结金额为本公司持有的常州新祺晟 700 万元股权, 股权冻结比例为 25%, 冻结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公司尚在洽商中, 债务尚未结清, 上述股权冻结尚未办理解冻。

6、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公司因诉讼事项被冻结银行账户 7 个, 涉及账户余额为 440,075.94 元。

17、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7.1 应收账款

17.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38,752.06	10,682,792.21
1-2年(含2年)	4,795,709.43	2,975,391.95
2-3年(含3年)	2,926,694.75	215,577.61
3-4年(含4年)	215,577.61	595,070.18
4-5年(含5年)	595,070.18	125,263,945.55
5年以上	123,361,343.96	18,176,504.29
小计	134,533,147.99	157,909,281.79
减: 坏账准备	119,143,260.98	124,933,240.61
合计	15,389,887.01	32,976,041.18

17.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565,539.26	93.33	118,455,280.63	94.34	7,110,258.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67,608.73	6.67	687,980.35	7.67	8,279,628.38
其中:					
组合1: 无信用风险组合	7,373,151.63	5.48	-	-	7,373,151.63
组合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1,594,457.10	1.19	687,980.35	43.15	906,476.75
合计	134,533,147.99	100.00	119,143,260.98	88.56	15,389,887.01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723,715.77	91.02	123,723,715.77	86.08	2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85,566.02	8.98	1,209,524.84	8.53	12,976,041.18
其中:					
组合1: 无信用风险组合	10,287,023.33	6.51	-	-	10,287,023.33
组合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3,898,542.69	2.47	1,209,524.84	31.03	2,689,017.85
合计	157,909,281.79	100.00	124,933,240.61	79.12	32,976,041.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1	103,892,331.05	103,892,331.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7,110,258.63	-	-	公司根据该款项在考虑一审判决影响后的违约风险敞口, 预测其可收回
客户3	6,372,690.96	6,372,690.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4	2,700,000.00	2,700,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5	2,415,000.00	2,415,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6	1,920,929.37	1,920,929.37	100.00	对方对该款项存在重大争议,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154,329.25	1,154,329.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5,565,539.26	118,455,280.63	94.34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 1	123,892,331.05	103,892,331.05	83.86	按照公司承担的最大风险敞口计提减值损失
客户 2	7,110,258.63	7,110,258.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372,690.96	6,372,690.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2,700,000.00	2,700,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客户 5	2,415,000.00	2,415,000.00	100.00	公司管理层经谨慎估计, 判断该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233,435.13	1,233,435.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3,723,715.77	123,723,715.77	86.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38,752.06	45,397.72	1.72
1-2年(含2年)	2,874,780.06	2,733.71	0.10
2-3年(含3年)	2,926,694.75	125,725.57	4.30
3-4年(含4年)	180,633.61	167,375.10	92.66
4-5年(含5年)	216,786.00	216,786.00	100.00
5年以上	129,962.25	129,962.25	100.00
合计	8,967,608.73	687,980.35	7.67

17.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23,723,715.77	1,920,929.37	7,110,258.63	79,105.88	-	118,455,280.63
组合计提	1,209,524.84	-	521,544.49	-	-	687,980.35
合计	124,933,240.61	1,920,929.37	7,631,803.12	79,105.88	-	119,143,260.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7,110,258.63	公司根据该款项在考虑一审判决影响后的违约风险敞口, 预测其可收回。具体情况详见附注“16.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之“2、中铁轨道相关诉讼”	对方发生大额亏损, 资金短缺, 该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原已全额计提
合计	7,110,258.63		

17.1.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9,105.88

报告期内, 母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7.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3,892,331.05	-	103,892,331.05	77.22	103,892,331.05
客户 2	7,110,258.63	-	7,110,258.63	5.29	-
客户 3	6,372,690.96	-	6,372,690.96	4.74	6,372,690.96
客户 4	5,642,354.08	-	5,642,354.08	4.19	-
客户 5	2,700,000.00	-	2,700,000.00	2.01	2,700,000.00
合计	125,717,634.72	-	125,717,634.72	93.45	112,965,022.01

17.2 其他应收款

17.2.1 其他应收款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27,012,370.23	174,954,042.28
合计	327,012,370.23	174,954,042.28

17.2.2 其他应收款

17.2.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8,259,297.97	130,230,398.82
1-2年(含2年)	73,396,102.34	48,397,255.78
2-3年(含3年)	29,180,582.24	6,072.00
3-4年(含4年)	6,072.00	5,000,000.00
4-5年(含5年)	4,990,000.00	522,240.05
5年以上	1,374,287.63	1,002,047.58
小计	337,206,342.18	185,158,014.23
减: 坏账准备	10,193,971.95	10,203,971.95
合计	327,012,370.23	174,954,042.28

17.2.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25,835,982.55	178,595,598.61
征收补偿款	105,000,000.00	-
应收赔偿款	4,990,000.00	5,0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1,167,800.00	1,167,800.00
代扣代缴款	-	32,055.99
存出保证金及押金	55,000.00	228,312.05
其他	157,559.63	134,247.58
小计	337,206,342.18	185,158,014.23
减: 坏账准备	10,193,971.95	10,203,971.95
合计	327,012,370.23	174,954,042.28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7.2.2.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315,359.63	33.01	6,315,359.63	5.67	105,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890,982.55	66.99	3,878,612.32	1.72	222,012,370.23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225,835,982.55	66.97	3,878,612.32	1.72	221,957,370.23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55,000.00	0.02	-	-	55,000.00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337,206,342.18	100.00	10,193,971.95	3.02	327,012,370.23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25,359.63	3.42	6,325,359.6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8,832,654.60	96.58	3,878,612.32	2.17	174,954,042.28
其中: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178,595,598.61	96.46	3,878,612.32	2.17	174,716,986.29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237,055.99	0.13	-	-	237,055.99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	-	-	-	-
合计	185,158,014.23	100.00	10,203,971.95	5.51	174,954,042.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商 1	105,000,000.00	-	-	征收补偿款, 合理估计损失风险极低, 且期后已按征收协议约定收回
客商 2	4,990,000.00	4,990,000.00	100.00	对方无财产可执行, 无法收回
客商 3	1,167,800.00	1,16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商	157,559.63	157,559.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1,315,359.63	6,315,359.63	5.67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商 1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对方无财产可执行, 无法收回
客商 2	1,167,800.00	1,16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商	157,559.63	157,559.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325,359.63	6,325,359.6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无信用风险组合	225,835,982.55	3,878,612.32	1.72
组合 2: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55,000.00	-	-
组合 3: 除组合 1、2 之外的信用风险组合	-	-	-
合计	225,890,982.55	3,878,612.32	1.72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878,612.32	-	6,325,359.63	10,203,971.9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10,000.00	10,00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878,612.32	-	6,315,359.63	10,193,971.95

17.2.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6,325,359.63	-	10,000.00	-	6,315,359.63
组合计提	3,878,612.32	-	-	-	3,878,612.32
合计	10,203,971.95	-	10,000.00	-	10,193,971.95

报告期内, 母公司不存在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17.2.2.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 母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17.2.2.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商1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67,909,686.15	1年以内(含1年)	20.14	-
		46,261,767.24	1-2年(含2年)	13.72	-
客商2	征收补偿款	105,0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31.14	-
客商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2,565,417.42	1年以内(含1年)	12.62	-
		25,299,210.59	1-2年(含2年)	7.50	-
		25,301,969.92	2-3年(含3年)	7.50	-
客商4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8,763,863.49	1年以内(含1年)	2.60	-
		1,715,124.51	1-2年(含2年)	0.51	-
		3,878,612.32	2-3年(含3年)	1.15	3,878,612.32
客商5	其他	4,990,000.00	4-5年(含5年)	1.48	4,990,000.00
合计		331,685,651.64		98.36	8,868,612.32

17.2.2.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期末母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7.3 长期股权投资

17.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41,293,210.17	761,173,339.87	280,119,870.30	1,041,293,210.17	711,501,042.33	329,792,167.8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065,663.68	2,630,622.72	31,435,040.96	3,947,056.48	-	3,947,056.48
合 计	1,075,358,873.85	763,803,962.59	311,554,911.26	1,045,240,266.65	711,501,042.33	333,739,224.32

17.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常州天晟和岳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江苏和祺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	-	-	-	-	4,500,000.00	-
常州天晟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
常州天晟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375,553,176.33	-	-	-	-	-	375,553,176.33
常州美利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8,545,425.00	-	-	-	-	-	8,545,425.00	-
青岛图博板材有限公司	13,950,000.00	-	-	-	-	-	13,950,000.00	-
常州新祺晟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29,503,930.77	-	-	-	-	-	29,503,930.77	-
常州昊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2,307,800.00	-	-	-	-	-	42,307,800.00	-
常州天晟旅行装备有限公司	-	-	-	-	-	-	-	-
江苏新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2,916,987.63	327,083,012.37	-	-	49,672,297.54	-	63,244,690.09	376,755,309.91
天晟新材(常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35,146.37	8,864,853.63	-	-	-	-	1,135,146.37	8,864,853.63
天晟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77,236,054.40	-	-	-	-	-	77,236,054.40	-
常州天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696,823.67	-	-	-	-	-	19,696,823.67	-
合 计	329,792,167.84	711,501,042.33	-	-	49,672,297.54	-	280,119,870.30	761,173,339.87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7.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中铁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	-	43,650,000.00	-	-11,082,696.53	-	-	-	-	-1,132,262.51	31,435,040.96	-
江苏中科聚合新材料产业技术 研究院有限公司	3,947,056.48	-	-	-	-1,316,433.76	-	-	-	2,630,622.72		-	2,630,622.72
合 计	3,947,056.48	-	43,650,000.00	-	-12,399,130.29	-	-	-	2,630,622.72	-1,132,262.51	31,435,040.96	2,630,622.72

17.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80,304.92	9,688,334.56	14,977,562.24	12,381,424.67
其他业务	12,270,010.61	9,742,575.54	37,903,445.36	27,228,304.85
合 计	23,650,315.53	19,430,910.10	52,881,007.60	39,609,729.52

营业收入、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按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软质发泡材料产品	20,047,634.09	16,283,459.33
其他产品	3,602,681.44	3,147,450.77
合 计	23,650,315.53	19,430,910.10

合同分类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按商品类型/业务类型		
软质发泡材料产品	45,860,336.18	35,284,264.52
其他产品	7,020,671.42	4,325,465.00
合 计	52,881,007.60	39,609,729.52

17.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99,130.29	-1,285,128.5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7,600,869.71	23,714,871.43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8、补充资料

18.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2,677,982.06	-1,788,65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678,393.25	1,786,084.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4,919.25	1,171,322.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54,806.93	3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312,014.66	189,967.6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60,478.72	-757,095.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182,503,608.11	631,625.81
减: 所得税	30,884,008.09	-96,366.70
少数股东损益	53,424.95	2,586.88
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51,566,175.07	725,405.63

18.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2%	0.0401	0.0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60%	-0.4249	-0.4249

19、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26年4月27日